

纯真告别

〔美〕杰奎琳·苏珊

著

马爱农 聂乐昊 译

Valley
of the Dolls
Jacqueline
Susann



联合出版公司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一部关于友谊和成长的史诗。原来我们用尽一生，只为和心中的纯真更晚一些告别。

纯真告别

〔美〕杰奎琳·苏珊 著

马爱农 蕲乐昊 译

Valley
of the Dolls



Jacqueline
Susan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纯真告别 / (美) 杰奎琳·苏珊著；马爱农，蒯乐昊译. —
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18.5
ISBN 978-7-5596-1771-2

I . ①纯… II . ①杰… ②马… ③蒯… III . ①长篇小
说－美国－现代 IV .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041831号

Copyright © 1966 by Tiger, LLC

Copyright licensed by Grove/Atlantic, Inc.arranged
wit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纯真告别

作 者：(美) 杰奎琳·苏珊

译 者：马爱农 薛乐昊

责任编辑：刘 恒

产品经理：魏 健

特约编辑：丛龙艳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

北京联合天畅发行公司发行

天津光之彩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427千字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22.75

2018年5月第1版 2018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96-1771-2

定价：49.8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可联系调换。

质量投诉电话：010-57933435/64243832

原来我们用尽一生，
只为和心中的纯真更晚一些告别。

你必须攀上高耸的珠峰，
才能达到那虚幻之谷。
山顶的风光没几人能领略，
一路攀登，艰险重重。
你虽不知上面景致如何，
却做梦也没有想到
会在那里遭遇虚幻之谷。
你站在高高的峰顶，
以为那份喜悦一定会涌上心间，
然而它并没有如期出现。
你走得太远，已听不到喝彩，
也不能向观众鞠躬致意。
那高处只有你一个人，
孤独的感觉把你淹没。
空气稀薄，令你窒息。
你获得了辉煌的成功——
全世界都称颂你为英雄。
但你觉得最大的乐趣
在于刚从山脚出发的时候。

那时心里只充盈着希望，
激荡着成功的梦想。
你满眼所见只是巍峨的山峰，
并没有人提起那虚幻之谷的存在。
但你到达顶峰之后，
所见的情形完全不同。
那里的环境使你心灰意冷，
什么也看不到，也听不见——
而且你心力交瘁，
无法品味成功带来的欣悦。

安妮·威莱斯，本来无意攀登，
却在不经意间跨出了第一步。
因为她左右四顾，
小声告诉自己：
“这还不够，
我还需要更多。”
而当她遇到了莱昂·柏克，
再想抽身回头已为时太晚。

Anne 安 妮

1	一九四五年九月
7	一九四五年十月
38	一九四五年十一月
88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

Jennifer 詹妮弗

134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
-----	----------

Neely 尼 丽

145	一九四六年一月
147	一九四六年二月
150	一九四六年三月

Jennifer 詹妮弗

154	一九四六年十二月
-----	----------

Anne 安 妮

170	一九四六年十二月
-----	----------

Jennifer 詹妮弗

179	一九四七年五月
185	一九四七年九月
191	一九四七年十月

Anne 安 妮

197	一九四八年一月
201	一九四八年二月

Neely 尼 丽

205	一九五〇年
210	一九五三年
219	一九五六六年

Anne 安 妮

228	一九五七年
-----	-------

Jennifer 詹妮弗

246	一九五七年
-----	-------

Anne 安 妮

252	一九六〇年
-----	-------

Jennifer 詹妮弗

256	一九六〇年
260	一九六一年

Neely 尼 丽

268	一九六一年
-----	-------

Anne 安 妮

295	一九六一年
316	一九六二年
328	一九六三年
347	一九六四年
350	一九六五年

后 记

Anne

安 妮

一九四五年九月

她到的那天，气温高达华氏九十度¹。纽约像个大蒸笼——像一头愤怒的钢筋水泥怪兽，猝不及防地被一股反常的热浪袭倒了。但是她并不在乎这酷热，也不介意那个被称为时代广场的娱乐场里满是杂物。她只觉得纽约是世界上最令人振奋的城市。

职业介绍所里那个姑娘微笑着说：“啊，对你来说不成问题，尽管你没有工作经历。所有的好秘书都能找到报酬丰厚的清闲工作。不过，说句实话，亲爱的，如果我有你这副相貌，我就直接去找约翰·鲍厄斯或康诺弗了。”

“他们是谁？”安妮问。

“城里的顶级模特儿介绍所就是他们开的。我真想做一个模特儿啊，可惜我个子太矮，也不够骨感。而你正是他们想找的那种人啊。”

“我还是愿意在事务所里工作。”安妮说。

“好吧，但我觉得你真是太傻了。”她递给安妮几张纸，“给，这些都是很不错的线索，不过你还是先去找亨利·贝拉米吧。他是演艺界的一位大律师。他的秘书刚刚嫁给了约翰·沃尔什。”看到安妮毫无反应，那姑娘又说，“可别告诉我你从来没听说过约翰·沃尔什！他获得了三次奥斯卡奖，我刚从报纸上看到，他让息影的嘉宝再次出山，还准备执导她复出后的第一部电影呢。”

安妮用微笑向姑娘保证，她再也不会忘记约翰·沃尔什了。

“现在你熟悉一下情况和你将要遇到的人。”那个姑娘继续说，“贝拉米和贝娄——一家很有规模的事务所。他们跟各种各样的大客户打交道。还有迈娜，就是嫁给约翰·沃尔什的那个姑娘，她在长相方面根本不能跟你比。你不费吹灰之力就能逮到一个活生生的。”

“一个活生生的什么？”

1 1华氏度=1摄氏度×1.8+32。

“男人……没准儿还能成为丈夫呢。”那个姑娘又看了看安妮的申请表，“对了，你说你是从哪儿来的？是美国国内吧？”

安妮笑了：“劳伦斯维尔。就在科德角半岛前端，从波士顿乘火车大约一小时就能到。如果我想找一个丈夫，我完全可以留在那里。在劳伦斯维尔，每个人都是一毕业就结婚的。我愿意先工作一段时间。”

“你居然舍得离开那样一个地方？在这儿每个人都忙着找丈夫。包括我！也许你可以写一封推荐信，把我送到那个劳伦斯维尔去呢。”

“你的意思是说你只想找个人嫁掉？”安妮感到很好奇。

“不是随便找个人，是找一个能给我一件漂亮的河狸皮大衣、一个钟点女工，并且让我每天睡到中午才起床的人。而我认识的那些家伙，不仅想让我继续工作，还希望我一边手忙脚乱地烧饭弄菜，一边像穿着长睡衣的卡洛尔·兰迪斯那样妩媚多姿。”看到安妮大笑，那个姑娘又说，“好吧，你会明白的。等到你跟城里的几个多情男子打交道后，我打赌你会赶紧搭上最快的列车逃回劳伦斯维尔去。可别忘了半路停下来把我也捎上啊。”

她永远不会再回劳伦斯维尔！她不是简单地离开劳伦斯维尔——她是逃出来的，逃脱与劳伦斯维尔某个正派小伙子的婚姻，逃脱劳伦斯维尔那种安分守己、循规蹈矩的生活。她母亲一辈子过的就是这种循规蹈矩的生活。她外婆也是。在同一幢循规蹈矩的大房子里。在新英格兰，一个体面的家庭世世代代都生活在那样一幢房子里，住在里面的人，情感也是循规蹈矩的，被压抑在所谓的“礼仪”吱嘎作响的铁铠甲之下，几近窒息。

（“安妮，淑女从来不大声地笑。”“安妮，淑女从来不在大庭广众之下掉眼泪。”“可是这不是大庭广众，妈妈，我是在厨房里，在你面前哭。”“淑女只能偷偷地掉眼泪。你不是个小孩子了，安妮，你十二岁了，艾米姨妈也在厨房里呢。去，到你自己的房间去。”）

不知怎的，劳伦斯维尔的影响竟然追着她到了拉德克利夫。哦，那里的姑娘大声说笑，痛痛快快地掉眼泪，叽叽喳喳地聊天，尽情享受着人生的“快乐”和“忧愁”。可是她们从来不邀请她进入她们的世界，似乎她身上带着一个大招牌，上面写着：“避开。我是冷漠内敛的新英格兰人。”她越来越退缩进书本里，她在书里发现一个不断重复的模式：似乎她接触到的每一位作家最终都逃离了他出生的那座城市。海明威经常在欧洲、古巴和比米尼岛三地轮流居住。才华横溢但精神备受困扰的菲茨杰拉德，也跑到国外去生活。就连脸膛红润、身体粗壮的辛克莱·刘易斯也在欧洲找到了浪漫和激情。

她要逃离劳伦斯维尔！就是这么简单。她在大学高年级做出决定，并且在复活

节放假期间向她的母亲和艾米姨妈宣布了这个决定。

“妈妈……艾米姨妈……等我念完大学，我要去纽约。”

“那地方太糟糕了，不适合度假。”

“我打算在那里生活。”

“这件事你跟威利·亨德森商量过吗？”

“没有，干嘛要跟他商量？”

“可是，你们俩从十六岁起就在一起，大家都断定——”

“就是这个问题。在劳伦斯维尔，一切都是被大家断定了。”

“安妮，你的声音太高了，”母亲心平气和地说，“威利·亨德森是个很不错的小伙子。我跟他的爸爸妈妈一起上过学。”

“可是我不爱他，妈妈。”

“男人都是不能爱的。”这句话是艾米姨妈说的。

“你不爱爸爸吗，妈妈？”这不是一个问句，简直是一种谴责。

“我当然爱他。”母亲的声音变得恼火了，“艾米姨妈的意思是……咳……男人是不一样的。他们考虑问题、做事情的方式都跟女人不一样。就拿你父亲来说吧，他是一个很难让人理解的男人。他情绪冲动，喜欢喝酒。如果他娶了另外一个女人，结局可能会很悲惨呢。”

“我从来没看见爸爸喝酒。”安妮维护父亲。

“当然没有。有禁酒令呢，而且我从来不让家里有一滴酒。我没让他的坏习惯站住脚，就把它给消灭了。哦，起初他许多方面是很野蛮的——你知道的，他的奶奶是法国人。”

“拉丁人总是有点儿疯疯癫癫。”艾米姨妈赞同道。

“爸爸一点儿也不疯癫！”安妮突然希望能够多了解父亲一点儿。似乎是很久以前……那天，他身子一晃，仆倒在地，就在这间厨房里。她当时十二岁。父亲一句话也没说，只是悄无声息地瘫倒在地板上，悄无声息地死去了，甚至没等医生赶来。

“你说得对，安妮。你父亲一点儿也不疯癫。他是个男人，但他是个好样儿的男人。别忘了，安妮，他母亲是班尼斯特家的人。埃莉·班尼斯特跟你妈妈一直是同学。”

“可是，妈妈，你是否真的爱过爸爸呢？我是说，当你爱的男人把你搂在怀里，跟你接吻的时候，应该是很美妙的，是不是？你跟爸爸在一起是不是很美妙呢？”

“安妮！你怎么敢拿这样的事情问你母亲？！”艾米姨妈说。

“不幸的是，结婚之后，男人想要的就不只是接吻了。”母亲硬邦邦地说，接着她又小心翼翼地问，“你吻过威利·亨德森吗？”

安妮做了个鬼脸：“吻过……吻过几次。”

“你感觉好吗？”母亲问。

“真恶心。”他的嘴唇很柔软——几乎可以说是黏糊糊的——呼吸里带着口臭。

“你还吻过别的男孩吗？”

安妮耸了耸肩：“哦，几年前，威利和我刚开始谈朋友时，我们在派对上玩转瓶子的游戏¹。我想，我大概把镇上的男孩子都吻遍了，回想起来，每一次都是一样令人厌恶。”她笑了起来，“妈妈，我想劳伦斯维尔根本就没有一个像样的接吻者。”

母亲的幽默感又回来了：“你是个淑女，安妮。所以，你不喜欢接吻。淑女都不喜欢。”

“哦，妈妈，我也不知道我喜欢什么、我是什么样的人，所以我才想到纽约去。”

母亲耸了耸肩：“安妮，你有五千美元。你父亲专门留给你，让你按照自己的愿望使用。等我走了，还会有一大笔钱。我们虽说不像亨德森家那么富裕，但日子也算是过得舒服的，而且我们家在劳伦斯维尔还是很有地位的。我希望你能回来，在这幢房子里安顿下来。我母亲就出生在这里。当然啦，威利·亨德森可能愿意再建一个厢房——反正有的是地皮——但至少这是我们的房子。”

“我不爱威利·亨德森，妈妈！”

“根本就没有你所说的那种爱情。那种爱情，只有在廉价电影和小说里才能找到。爱就是一种伙伴关系，有共同的朋友、共同的兴趣。性才是你说的爱情的内涵，而且，我告诉你吧，小姐，即使它存在，结婚之后——或者当女孩明白是怎么回事之后，它也会很快消亡的。不过，去你的纽约吧。我不会阻拦你。我相信威利会等你的。可是，请你记住我的话，安妮，过不了几个星期，你就会跑回家来——你会庆幸自己离开了那座肮脏的城市。”

确实，在她来的那天，这里是肮脏的，而且又热又挤。水手和士兵大摇大摆地走在百老汇大街上，火辣辣的目光里透着过节般的兴奋，还有战争结束后那种狂热的激动。虽然这里肮脏、潮湿，还有陌生感，但是安妮还是很兴奋，并感觉到勃勃的生机。纽约的人行道上露着裂缝，布满碎纸杂物，相比之下，新英格兰的绿树和纯净的空气就显得冷冰冰的，毫无生气。那个没刮胡子的男人接过预付的一星期房租，从窗口撤下“房屋出租”的牌子，那模样真像老家那个邮差金斯顿先生，但他的笑容更加热情。“这个房间不太像样，”他承认道，“但天花板很高，空气比较流通。我一直在这里，你有什么东西要修，尽管叫我。”安妮觉得他很喜欢自己，她也喜欢他。在纽约，人们都按照表面的样子接受对方，似乎每个人都是刚刚出生，没有过去的历史需要确认或隐瞒。

¹ 转瓶选择接吻对象的游戏。玩时，一人将瓶旋转，瓶停止旋转时瓶口所指者得与转瓶者接吻。

现在，她站在刻着“贝拉米和贝娄”字样的气势宏伟的玻璃门前，一心希望亨利·贝拉米能同样地接受她。

亨利·贝拉米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她不可能是真实存在的。她可以算是他见过的最漂亮的姑娘之一了，而他对漂亮姑娘是司空见惯的。她没有像当下流行的那样，留着夸张的高卷式发型，穿着木屐式的坡形高跟鞋，她只是让一头秀发自然地垂着，那浅金黄色看上去是那么纯正。但真正让他心动的，是她的那双眼睛，是无比清澈的天蓝色，却又像冰一般冷漠。

“你为什么想要这份工作呢，威莱斯小姐？”他莫名地感到紧张。该死的，他是感到好奇。她穿着朴素的深色亚麻布衣服，没有戴任何首饰，只戴着一块小巧干净的手表，但她身上有一种气质，使人相信她并不需要工作。

“我想在纽约生活，贝拉米先生。”

就这一句，直截了当的回答。为什么它使他觉得自己在打探别人的隐私呢？他本来是有权提出问题的呀。如果他让事情显得太容易，她大概就不会接受这份工作了。那个想法也是荒唐的。她不就坐在这里吗？她可不是进来喝一杯茶的。为什么他觉得似乎自己也是求职者，迫不及待地想给她留下一个好印象呢？

他扫了一眼职业介绍所送来的表格：“二十岁，英语本科文凭，是吗？拉德克利夫。可是没有办公室工作经历。请你告诉我，这种华而不实的背景在这里能起什么作用呢？能帮我对付一个像海伦·劳森那样的讨厌鬼吗，或者让一个鲍勃·沃尔夫那样的酒徒按时交出每星期的广播剧剧本？或者说服某个娘娘腔的歌手甩掉约翰逊·哈里斯的事务所，让我来代理他的事情？”

“这些事情都要由我来做？”她问。

“不，我做。但你必须帮助我。”

“我原以为你是个律师。”

他看到她拿起手套，便立刻堆起一脸轻松的微笑：“我是一个演艺界律师。这是两码事。我为我的客户起草合同。起草没有漏洞的合同，除非漏洞对他们有利。我还替他们处理税务，帮他们投资；若是他们有了麻烦，为他们摆平，婚姻出了问题，帮他们裁决，保证他们的妻子和情妇不会碰面，做他们孩子的教父，做他们的奶妈，特别是他们要上新戏的时候。”

“可是我原以为演员和剧作家都有经纪人和代理人。”

“是有。”他注意到手套又放回她的膝盖上了，“可是‘特大号’的事情由我来处理，他们还需要我给他们提建议。比如，代理人自然鼓动他们去做报酬最高的工作，他关心的是他那百分之十的回扣，而我会考虑哪种工作对他们最有好处。简而言之，演艺界的律师必须集代理人、母亲和上帝的角色于一身。至于你嘛，如果你得到这

份工作，就必须成为他们的守护神。”

安妮笑了：“那为什么演艺界的律师没有取代所有的代理人呢？”

“没准儿会的，如果有像我这样足够卖命的大傻帽儿。”他及时止住自己，“原谅我用了这词儿。我说起话来都没意识到什么话会脱口而出。”

“什么词儿？大傻帽儿？”她好奇地重复道。

这话从她嘴里说出来，显得太夸张了，他不由得大声笑了起来：“这是一个犹太词儿，翻译过来准会让你脸红的。但现在已经成了一句俚语——没什么……哦，可别让贝拉米花里胡哨的标签把你糊弄住，还有我这张古怪的新教圣公会教徒的脸。我生下来的时候姓伯恩鲍姆。小时候，我夏天在游船上当导游——给船讯专栏写稿。他们不喜欢他们漂亮的专栏的标题是“伯恩鲍姆撰稿的船讯”，一个家伙就建议我改称贝拉米。我在那些游船上认识了许多重要人物。一位巡回演出的歌手成了我的第一个客户。许多人都只知道我是贝拉米，我也就摆脱不了这个名字。但我总是不让别人忘记，在贝拉米这个名字背后，实际上是伯恩鲍姆。”他笑了笑，“现在，情况你都了解了。你认为你对付得了吗？”

这次她的笑容是发自内心的：“我愿意试试。我打字挺快的，但对速记法不太精通。”

他挥了挥手：“外面那两个女人可以去参加速记比赛。我需要的不仅仅是个秘书。”

她的笑容消失了：“我好像没听明白。”

该死的！他并没有那样的意思。他把香烟在烟灰缸里捻灭。天哪，她坐得笔直。他下意识地在椅子上挺直了腰板。

“是这样，威莱斯小姐，不仅仅是个秘书，这意思是用不着遵守惯常朝九晚五的上班时间。有的时候，你只要中午来就行了。如果我安排你夜里工作，就不要求你白天来上班。可是另一方面，如果有紧急情况，即使你当天加班到凌晨四点，我也希望你在事务所开门之前就来上班，因为你自己需要过来。换句话说，你自己安排工作时间。但有些晚上你也必须随叫随到。”

他停顿一秒钟，见她并无反应，于是他急忙继续说下去：“比如我跟一位可能成为客户的人在21夜总会吃饭。如果这顿饭吃得好，话说得投机，他就很可能跟我签约。但我大概不得不喝下六七杯酒，听他大倒苦水，抱怨他现在的经纪人。我自然要拿我的性命赌咒发誓，我决不会这么做事。无论他说什么，我都要拍胸脯答应——哪怕在月亮上刻他的名字。当然，我根本不可能像我保证的那样对他。换了谁也做不到。但我需要做一些诚实的努力，避免重复他现在的经纪人所犯的错误，尽量履行我的诺言。只是到了第二天早晨，我他妈的一个字也不记得了。这时候就需要你了。你不会醉得昏头昏脑，因为在这个激动人心的夜晚，你只会慢慢喝下一

杯雪莉酒，我说过的每一句话你都记得清清楚楚。第二天，你就会给我一张清单，上面列出我所有的承诺，等我脑子清醒了就可以仔细研究它们。”

她笑了：“我就像一台录音电话。”

“完全正确。你觉得你对付得了吗？”

“好吧，我的记忆力好得惊人，而且我不喜欢喝雪莉酒。”

这次他们一同大笑起来。

“好，安妮。你想明天就开始吗？”

她点点头：“我同时为贝娄先生工作吗？”

他眼睛望着空中，轻声说道：“没有什么贝娄先生。哦，只有他的侄子乔治，不过乔治不是‘贝拉米和贝娄事务所’里的贝娄。那是乔治的叔叔吉姆·贝娄。吉姆参战前，我出钱使他免服兵役。我想说服他别去参战，但是不行，他穿着那身蓝制服戴着一个军衔去了华盛顿。”他叹了口气，“战争只适合年轻人。吉姆·贝娄那时候已经五十三岁了。打仗年纪太老……送死又太年轻。”

“他战死在欧洲还是太平洋？”

“他在一艘潜水艇里死于心脏病，该死的傻瓜！”可是他粗声粗气的嗓音，更强调了他对死者的深切情意。接着，他情绪突然一变，脸上闪现出热情的笑容：“好吧，安妮，我们俩对生活中的故事，已经互相交流了不少。开始我可以给你七十五美元一星期——你觉得怎么样？”

这比她预想的多。房租十八美元，吃饭大约需要十五美元。于是她说，她完全可以应付。

一九四五年十月

九月过得真不错。她找到了自己喜欢的工作，有了一个名叫尼丽的女性朋友，还有了一个温柔又热情的护花使者，名叫艾伦·库珀。

十月带来了莱昂·柏克。

她一上班，就受到接待员和两位秘书的欢迎和认可。她每天都跟她们一起在街角的小店里吃午饭。莱昂·柏克是她们最爱谈论的话题，高级秘书斯坦伯格小姐最擅长此道。她在亨利·贝拉米身边工作了十年，以前就认识莱昂·柏克。

莱昂在事务所里工作了两年，美国就宣战了；“珍珠港事件”爆发后的第二天，他应募入伍。吉姆·贝娄经常提议让他的侄子加入这个公司。亨利倒并不反感乔治·贝娄，但还是拒绝了。“生意是生意，亲戚是亲戚。”他这么坚持。可是莱昂走了之后，亨利就没有其他选择了。

乔治并没有什么不好的地方。他是一个很有能力的律师，但缺少莱昂·柏克身上的那种魅力——至少在斯坦伯格小姐看来是这样。事务所全体职员热切地关注着莱昂在战争中的一举一动，当他得到上尉军衔时，亨利特地放假半天为他庆祝。莱昂的最后一封信是八月从伦敦寄回来的。莱昂还活着，他顺致问候——但只字不提回来的事。

亨利起初还每天关注邮件。可是九月过后，依然没有片言只语，他只好闷闷不乐地认命了，以为莱昂永远退出了公司。但斯坦伯格小姐不肯放弃。结果证明斯坦伯格小姐是对的。十月份来了电报。

电文直奔主题：

亲爱的亨利：

总算结束了，我还完好无损。在伦敦拜访了几位亲戚，又在布莱顿逗留，欣赏海景，稍事休息。目前在华盛顿等候正式派遣。只等他们让我把军装换回我那套旧的蓝西装，我就回来。

祝好。

莱昂

亨利·贝拉米读完电文，顿时乐开了花。他从椅子上一跃而起：“莱昂要回来了！妈的，我就知道他会回来的！”

接下来的十天，事务所里乱成一锅粥，装修工人进进出出，人们兴奋不已，怀着期待的心情叽叽喳喳个不停。

“我都等不及了，”接待员叹息着说，“听起来，他就像我的梦中情人。”

斯坦伯格小姐的笑容里含着许多别人不知道的秘密：“他是每一个人的梦中情人。即使他的模样没有把你征服，那纯正的英国口音也会让你就范的。”

“他是英国人？”安妮很吃惊。

“生在这里，”斯坦伯格小姐解释说，“他母亲是内尔·莱昂。那时候还没有你呢，也没有我。当时她是英国一位很出名的音乐剧明星。她到这里来演出，就嫁给了一个美国律师汤姆·柏克。她退出了演艺界，莱昂就在这里出生，所以是一位美国公民。但他母亲还保留着英国公民身份。后来莱昂的父亲死了——我想莱昂当时大概只有五岁——她就把他带回了伦敦。她重返舞台，莱昂就在那里上了学。后来她也死了，莱昂回来，上了这里的法律学校。”

“我知道我会疯狂地爱上莱昂的。”比较年轻的那位秘书说。

斯坦伯格小姐耸了耸肩：“事务所的每个姑娘都被他迷得神魂颠倒。不过，安

妮，我迫不及待地想看到他对你的反应呢！”

“我？”安妮似乎很惊讶。

“是啊，你。你们俩的气质差不多，都有些清高孤傲。莱昂会用他那笑容晃得你睁不开眼睛，让你一开始就被他迷惑，以为他对你很友好。其实你永远也不可能真的接近他，谁也不可能，就连贝拉米先生也不例外。说实在的，贝拉米先生对莱昂是有点儿敬畏的，这不仅仅是因为他的模样和风度。莱昂还是个实干家。你看着吧，莱昂·柏克总有一天会拥有这座城市的。我看贝拉米先生办过几项很漂亮的业务，每一份利益都要靠自己拼命争取，因为大家都知道他很精明，千方百计地提防着他呢。莱昂只要带着他那英国式的魅力、电影明星般的长相走进来，啪！不费吹灰之力就能得到他想要的一切。过了一阵，你才会反应过来，你实际上并不知道他是怎样的一个人——不知道他是怎么看你、怎么看别人的。我的意思是，他似乎对大家都一视同仁，所以你就有一种感觉，在他的内心深处，似乎除了工作，并不在乎任何人、任何事。他为了工作可以不择手段。可是，不管你对他有什么样的看法，你还是会爱慕他，崇拜他。”

十天后的一个星期五上午，第二封电报来了：

亲爱的亨利：

蓝西装换上了。明晚到纽约。直接来找你。请为我订旅馆房间。准备星期一开始工作。

问候。

莱昂

亨利·贝拉米中午放假庆祝。安妮刚处理完邮件，乔治·贝娄就来到她办公桌旁。

“我们也找个地方庆祝一下，好不好？”他很随意地问。

安妮无法掩饰她的吃惊。她跟乔治·贝娄的关系只限于公事公办的“早上好”和礼节性的点头致意。

“我想请你吃午饭。”他解释说。

“真对不起，我已经答应跟姑娘们一起在小店里吃了。”

他帮她穿上外衣。“真遗憾，”他说，“这大概是在地球上的最后一天了。”他悲哀地一笑，慢慢地回他的办公室去了。

吃午饭时，安妮心不在焉地听大家没完没了地谈论莱昂·柏克，心里纳闷儿自己为什么拒绝了乔治的邀请。害怕把关系弄得复杂？一顿饭有什么大不了的？真傻